

对县政协第十六届四次会议 第 16 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高俊涛委员：

你提出的关于《推动高标准化工园区建设》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县化工园区位于开发区内，总面积 3.25 平方公里，产业发展定位为煤化工、精细化工和新材料产业，具备 15 万吨粗苯、1.7 万吨纯苯、30 万吨甲醇、10 万吨甲醛、5 万吨顺酐、6 万吨硫化黑、2.8 万吨硫代硫酸钠、2 万吨乌洛托品等 40 余种化工原料产品的产能。现有企业 20 家，规上企业 9 家，化工企业 16 家。

今年以来，我们紧紧围绕化工园区认定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加大基础投入，完善工作机制，加强部门联动，深入推动化工园区认定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是坚持高位推动，凝聚合力抓提升。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化工园区认定工作。今年以来，县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多次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解决化工园区建设发展问题，并深入现场办公、指导工作，全力保障化工园区软硬件条件持续改善。成立了以县长为组长，分管副县长、开发区管委会主任为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工作领导

组，制定《新绛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一园一策”整治提升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任务加快推进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及认定工作的实施方案》，逐项确定目标任务、整改措施、责任部门、牵头领导和完成时限。发改、工信、应急管理等部门与开发区沟通配合，在项目布局、资金安排、要素供给等方面优先支持保障，构建起上下贯通、系统联动的工作体系。

二是对照认定标准，精准精细抓提升。我们严格对照《山西省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逐条分析，查找不足，认真整改。**规划布局方面**，化工园区四至范围已经市政府核定，园区布局满足安全防护距离要求，也满足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资源利用等相关要求，新编制的化工园区总体规划、产业发展规划均已通过县政府批准。规划环评于2020年6月通过省生态环境厅审查，区域安全评价已编制完成。《化工园区产业发展指引》、《项目入园评估制度》和“禁限控”目录等制度均已建立。**基础设施方面**，园区具备完善的水、电、热、气、消防、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网络，消防救援、专业医疗救助力量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县委编委发文明确县应急管理局为我县化工园区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机构。园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较为完备，初步建立了安全监测监控体系。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自然

灾害综合减灾联动机制及实施方案等均已编制。环境保护方面，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明确了运城市生态环境局新绛分局为开发区化工园区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管理机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建有 3 座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具备空气质量 6 参数和 57 项 VOC 组分实时监测能力，定期开展地下水检测，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专业公司处置，工业废水经企业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国龙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

三是专家把脉问诊，紧盯短板抓提升。围绕化工园区认定工作，我们委托专家团队开展全方位技术指导服务，各项主要缺分项都有了实质性进展：①按照新版《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及专家组意见，投资 3060 万元重新立项实施新绛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智能管控一体化建设项目；②投资 3900 万元实施事故废水应急工程，完善开发区事故废水应急三级防控体系；③积极对接吕安实训基地签署共建协议，5 月 20 日组织企业安全管理人员进行了为期一周的定制化培训；④在对园区内养殖场、蔬菜大棚等敏感目标完成排查，补偿拆迁工作全面铺开；⑤县消防救援大队按照气防站标准购置了专业设备，进一步充实应急物资。

下一步，我们将紧扣《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山西省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山西省化工重

点监控点认定办法》等文件要求，锚定目标，精准发力，持续加大投入，切实推动化工园区软硬件实现质的提升，高标准推动化工园区建设。

承办单位负责人:

杨帆

分管领导:

王春生

承办人: 冯剑雄

联系人手机号码: 13068013606

新绛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6月2日

